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议案和资料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的审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拟增补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经对第十届董事会拟增补的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进行全面了解,我们认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增补李欣忆女士、罗大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与其他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一致,并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胡蓉

张晓玉

周静



2019年8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胡蓉

张晓玉

周静

张晓玉

2019年8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胡蓉

张晓玉



周静

2019 年 8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拟增补董事简历:

李欣忆，女，1988年2月生，汉族，四川蓬安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经济师。四川大学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在读。2018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2011年7月至2015年6月任四川省政府国有企业第四监事会副科级专职监事（期间：2012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任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分配处主任科员；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分配处一级主任科员；2019年1月至今任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9年3月至今任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罗大川，男，1985年3月生，汉族，四川宜宾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

2003.09-2007.07 在四川农业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习（其间：2006.12-2007.06 四川路桥桥梁公司宜宾金沙江特大桥项目部实习）；2007.07-2012.08 四川路桥集团人力资源部员工；2012.08-2014.09 任四川路桥集团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开发处副处长；2014.09-2015.03 任四川路桥集团人力资源部职工教育处处长；2015.03-2017.05 任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组织人事部业务主办；2017.05-2017.12 任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组织部（人力资源部）业务主办；2017.12-2018.11 任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8.11-至今任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组织部副部长、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